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6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金沃股份

(二)股票代码:300984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8,000,000股

(四)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12,000,000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1、发行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发行人: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航埠镇凤山路19号

联系人:陈亦霏

联系电话:0570-3376108

2、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代表人:夏俊峰、汪怡

联系地址:上海市东方路18号保利大厦E栋20楼

联系电话:021-3896 6590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6月17日

南京雷尔伟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雷尔伟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1718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南京雷尔伟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中披露向参与配售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配售的股票总量、认购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以及持有期限等信息。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3,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2,000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最终配售数量与初始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99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5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如有)将在2021年6月23日(T+2日)刊登的《南京雷尔伟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中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6月18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6月18日(周五)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南京雷尔伟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及相关资料已于2021年6月10日(T-6日)披露于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www.zqrb.cn)。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南京雷尔伟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 2021-029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运营指标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变化(%)	
		5 月	累计	5 月	累计	5 月	累计
(一)煤炭							
1. 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24.1	127.3	24.7	121.3	(2.4)	4.9
2. 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40.5	199.4	37.2	167.1	8.9	19.3
(二)运输							
1. 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	十亿吨公里	25.1	124.9	22.2	107.6	13.1	16.1
2. 黄骅港装船量	百万吨	18.5	92.5	17.1	75.8	8.2	22.0
3. 神华天津煤码头装船量	百万吨	4.1	18.5	3.8	17.9	7.9	3.4
4. 航运货运量	百万吨	10.0	49.5	9.3	41.1	7.5	20.4
5. 航运周转量	十亿吨海里	9.8	44.1	8.1	33.9	21.0	30.1
(三)发电							
1. 总发电量	十亿千瓦时	13.67	63.00	12.21	49.64	12.0	26.9
2. 总售电量	十亿千瓦时	12.78	59.09	11.41	46.44	12.0	27.2
(四)煤化工							
1. 聚乙烯销售量	千吨	30.5	157.8	29.8	149.8	2.3	5.3
2. 聚丙烯销售量	千吨	32.5	150.8	27.9	134.7	16.5	12.0

以上主要运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运营数据在月度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其影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天气变化、设备检修、季节性因素和安全检查等。运营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21 年 6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88092 证券简称:爱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8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6 月 1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滨江区伟业路 1 号 1 幢爱科科技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4,376,69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4,376,6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013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013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方小卫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董事伍郁杰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王鹏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69,794	99.5337	206,900	0.4663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69,794	99.5337	206,900	0.4663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69,794	99.5337	206,900	0.4663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69,794	99.5337	206,900	0.4663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69,794	99.5337	206,900	0.4663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69,794	99.5337	206,900	0.4663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69,794	99.5337	206,900	0.4663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69,794	99.5337	205,700	0.4635	1,200	0.0028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170,994	99.5364	205,700	0.4636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616,602	94.5887	206,900	5.4113	0	0.0000
6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616,602	94.5887	206,900	5.4113	0	0.0000
8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616,602	94.5887	205,700	5.3799	1,200	0.0314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1-8 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议案 9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4、6、8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中伦文德(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肖军、陈宏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7 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浙江富润 公告编号:2021-033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6 月 15 日、6 月 16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停,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股价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股票交易风险。

●2021 年 6 月 9 日,公司控股股东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润集团”)与国信华夏信息系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华夏”)签订《股份转让框架协议》,该协议仅为意向性框架协议,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拟向国信华夏转让股权、表决权委托,可能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敬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不确定性风险;

1、富润集团向国信华夏股权转让、表决权委托安排,均存在有关前置条件,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若无法达到表决权委托条件,本次控制权变更将不成功。根据交易安排,公司第一、二大股东股权比例接近,受让方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实际控制人认定尚需进一步论证,公司控制权转让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富润集团将其持有的不低于公司 5.24%股权的投票权委托给股份受让主体的前置条件是受让方协调安排战略资源引入,主要系协调公司与主业相关资源方接洽、对接,项目能否落地实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受让方及其控股股东无向上市公司注入资产的计划。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营销,2020 年度净利润为-433,266,113.23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76,978,495.03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86 元,出现较大亏损,敬请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风险。

鉴于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6 月 15 日、6 月 16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停,涨幅大大高于同期行业内上市公司股票平均涨幅,特作风险提示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判断,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营销,2020 年度净利润为-433,266,113.23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76,978,495.03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86 元,出现较大亏损。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未发生重大调整。但随着互联网营销行业增速放缓,逐步进入发展的瓶颈期。

二、重大事项情况

2021 年 6 月 9 日,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与国信华夏签订《股份转让框架协议》,该协议仅为意向性框架协议,最终以双方签署的正式交易协议为准。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披露《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框架协议〉及控制权可能发生变更暨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8)、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披露《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1)。

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拟向国信华夏转让股权、表决权委托,可能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敬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不确定性风险;

1、富润集团向国信华夏股权转让、表决权委托安排,均存在有关前置条件,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若无法达到表决权委托条件,本次控制权变更将不成功。根据交易安排,公司第一、二大股东股权比例接近,受让方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实际控制人认定尚需进一步论证,公司控制权转让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富润集团将其持有的不低于公司 5.24%股权的投票权委托给股份受让主体的前置条件是受让方协调安排战略资源引入,主要系协调公司与主业相关资源方接洽、对接,项目能否落地实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受让方及其控股股东无向上市公司注入资产的计划。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截至 2021 年 6 月 16 日收盘,公司股票已连续三日涨停,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股价炒作风险,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为-433,266,113.23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76,978,495.03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86 元。敬请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风险。

(三)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拟向国信华夏转让股权、表决权委托,可能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均存在前置条件,敬请投资者注意前述交易不确定性风险。

(四)其他风险提示

1、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公司新兴业务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增速较快,若主要客户因自身经营状况或外部经营环境持续不利因素影响,导致偿付能力不足,公司将面临部分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既会形成大额坏账损失,也会造成营运资金压力。

2、商誉减值的风险。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以后,公司合并报表形成较大商誉。2019 年度已计提商誉减值 27,573,889.51 元,2020 年度再次计提商誉减值 493,907,612.30 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商誉余额为 287,871,515.22 元。未来宏观经济形势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市场需求改变、行业竞争加剧以及产业政策变化等均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公司仍存在商誉减值的可能。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ST 贵人 公告编号:临 2021-049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 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应收债权拍卖的提示性公告(修订稿)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1 月 14 日,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人鸟”或“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财产管理及变价方案(草案)》(以下简称“《财产管理方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3)。2021 年 4 月 26 日,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泉州中院”)作出(2020)闽 05 破 2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8)。

根据《财产管理方案》及《重整计划》的规定,现公司及管理人委托福建方圆拍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圆拍卖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 10 时 30 分在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陈埭镇内西村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老厂二楼会议室对公司应收债权进行公开拍卖。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拍卖标的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人鸟所持有的经审计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920,704,695.74 元的应收债权,其中(1)970 户应收账款,经审计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866,525,112.10 元,和(2)200 户其他应收款,经审计的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54,179,583.64 元。根据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拍卖标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129,719,979.96 元。

二、竞买人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且有效存续的公司;

2、公司注册资本金不得低于 1 亿元人民币;

3、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未被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支付能力;与委托方无债权债务纠纷;

4、本次拍卖不接受自然人及联合体报名。

三、与交易相关其他条件

1、有意参加拍卖会的竞买人须在 2021 年 6 月 23 日 16 时前到方圆拍卖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并缴纳竞买保证金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15000000)。竞买人缴纳的竞买保证金须在 2021 年 6 月 23 日 16 时前如数汇达指定账户(以到账为准)(户名: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账号:35050165624000001256;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陈埭支行),竞买保证金在拍卖成交后自动转为部分成交款。

2、如遇委托人在拍卖前撤回本拍卖标的,竞买保证金(不计利息)如数退还,委托人和拍卖人不承担任何费用,竞买人对此无异议。

3、经拍卖人确认竞买资格后,竞买人应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上午 10 时 15 分前凭竞买登记手续到拍卖会现场领取竞买号牌。

4、本次拍卖采取有保留价增价拍卖方式。拍卖会实行“价高者得”原则。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在拍卖会上当场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和《拍卖笔录》等。

5、拍卖会后,未竞得标的的竞买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无息退还。拍卖成交后,竞买人即成为买受人。买受人应于拍卖成交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即 2021 年 06 月 25 日前)将全部拍卖成交款一次性汇入委托人指定的账户(竞买保证金可直接冲抵部分成交款)。委托方指定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账 号:35050165624000001256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陈埭支行。

6、买受人付清全部成交款后十个工作日内,凭《拍卖成交确认书》等成交证明及相关身份材料、委托手续等原件到贵人鸟管理人及贵人鸟处(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陈埭镇内西村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老厂)办理交接手续。

7、竞买人参与拍卖前应向工商、税务等政府部门,对标的物的权属、税费缴付的标准,以及其他须注意的事项进行咨询,因政策原因或其他原因导致不能交割的风险由竞买人承担。

8、本次拍卖标的物为贵人鸟持有的应收债权,该等债权如因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不成立、涉及其他纠纷、互负债权债务、超过诉讼时效等原因无法收回的,相应风险由竞买人自行承担;该等债权如因包括但不限于被质押等也项权利限制而导致转让不能的,相应风险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9、委托人、拍卖人对拍卖标的按现状拍卖,所作的标的口头描述、说明及提供的相关文字资料等,仅供竞买人参考,不构成对标的物的任何承诺和承担瑕疵担保责任,亦不作为对竞买人参与此次拍卖的建议。

10、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58 号环球广场 816 室

联系电话:0591-87511351

四、风险提示

本次应收债权拍卖是否能够成交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根据《财产管理方案》及《重整计划》的规定,以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专项评估报告所确认的评估价值为处置参考,通过公开拍卖方式进行处置。若拍卖成交价低于上述资产的账面价值,对公司当期损益将有不利影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ST 贵人 公告编号:临 2021-050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 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6 人;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天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林思萍先生、林清辉先生、林思恩先生、李志华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贝洪俊女士、杨桦女士、王商利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均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本次提名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履行董事职责义务。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7 日

附件: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林思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堪萨斯大学金融学士学位。2012 年至 2014 年就职于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担任分析员。自 2017 年 5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本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林清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 在读。曾任福建贵人鸟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近五年来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林思恩先生:中国籍香港居民,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 在读。曾任福建贵人鸟体育用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近五年来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李志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 硕士研究生在读。2021 年 3 月至今任黑龙江泰富金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任齐齐哈尔金鹤稻米农业文化旅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任黑龙江和美泰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今任黑龙江和美泰富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2 月至今任齐齐哈尔市悦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贝洪俊女士(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在齐齐哈尔大学、浙江万里学院任教。2012 年 8 月至 2018 年 8 月,担任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2014 年 8 月至今担任宁波财经学院学院财富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2015 年 10 月至今担任宁波市海曙甬勤会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 11 月至今担任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

杨桦女士(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8 年 11 月至今任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15 年 8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利欧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及首席人才官,曾任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总监、副总裁。

王商利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法学院法学本科毕业。2007 年 4 月至今任福州鼎新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福州市鼓楼区鼎新商标事务所执行合伙人、福州鼎力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现兼任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纠纷特邀调解员、福建省商标协会副会长等。2020 年 12 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ST 贵人 公告编号:临 2021-051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 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际表决的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惠泉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审议和表决,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庄黎明: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财务部主办会计、财务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财务管理中心高级经理。

刘敏美: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 年加入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销售管理部、计划部、售后服务部经理等职,现任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销售计划部高级经理。

以上两位监事人选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ST 贵人 公告编号:临 2021-052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 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上午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条 为维护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8,602,143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71,505,358 元。
	在修订前公司章程第十一条之后新增第十二条 根据《党章》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党务工作人员,党组织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党组织在公司职工群众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在企业发展中发挥政治引领作用。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628,602,143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股本结构为: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479,115,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76.22%;贵人鸟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10,500,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1.67%；社会公众持有 138,987,143 股，占股本总额的 22.11%。	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571,505,358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七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书面通知或电话通知,通知时限为临时董事会会议召开前 5 日。	第一百二十七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书面通知、电话通知、E-mail 通知,通知时限为临时董事会会议召开前 2 日。
	在修订前公司章程第七章之后新增第八章 党组织 第一百五十九条 在公司中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由公司提供党组织开展活动的必要条件。 党组织在职工群众中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在公司发展中发挥政治引领作用。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党组织主要履行下列职责: (一)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教育党员和职工群众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章制度,引导和监督公司合法、诚信经营,履行社会责任; (二)团结凝聚职工群众,协调各方利益关系,及时化解矛盾纠纷,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三)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公司先进文化,塑造积极向上的公司精神,树立向善的职业道德; (四)组织带领党员和职工群众围绕企业发展,立足岗位,创先争优,促进生产经营; (五)领导公司工会、共青团、妇女等群众组织开展活动; (六)推动党管人才政策的落实,对表现突出的党员和职工,党组织和工会可向公司推荐,协助公司做好中、高层管理人才及后备人才的引进、